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股东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迪电力”）通知：“本公司于近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东湖高新股份2,753,396股，占东湖高新总股本的0.55%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东湖高新股份10,000,000股，占东湖高新总股本的2.02%”。

截至2012年3月23日收盘，凯迪电力尚持有公司股份36,837,79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43%，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4,787,78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%。

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，凯迪电力请公司董事会代为履行公告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